

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

文件名稱	代訓院外醫師、醫事人員、學生實習收費基準	制修訂日期	110/5/6		文件編號	EDUC-2-03-003	
		檢視日期	110/5/6				
機密等級	■一般□敏感□密	權責單位	教學中心	版 本	V12	頁碼/ 總頁數	1/3

91 年 5 月 1 日臨床醫學教育委員會修訂通過
 94 年 2 月 3 日第 195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95 年 8 月 3 日第 212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96 年 12 月 6 日第 227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97 年 8 月 7 日第 234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99 年 1 月 7 日第 251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100 年 1 月 6 日第 263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101 年 1 月 5 日第 275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104 年 1 月 29 日第 311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105 年 6 月 2 日第 327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108 年 10 月 3 日第 367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110 年 5 月 6 日第 386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(以下簡稱本院)為執行代訓院外醫師、醫事人員及學生實習等，特訂定本收費基準。

二、本院收費基準依本院代訓院外醫師、醫事人員、學生實習收費基準表辦理。

三、代訓及實習學員如中途離職或因故中止訓練，其已繳費用，須在本院會計年度結算前(每年 12 月 31 日前)來函申請退費，逾期不受理。

四、本院借調擔任院長之醫療合作醫院或策略聯盟醫院收費基準如下：

(一)公立醫院：依本院收費基準之 50%計。

(二)私立醫院：依本院收費基準之 80%計。

五、若有特殊情況，收訓單位得專案簽奉院長核定後減免全部或一部費用。

六、本收費基準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

文件名稱	代訓院外醫師、醫事人員、學生實習收費基準	制修訂日期	110/5/6		文件編號	EDUC-2-03-003	
		檢視日期	110/5/6				
機密等級	■一般□敏感□密	權責單位	教學中心	版 本	V12	頁碼/ 總頁數	2/3

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

代訓院外醫師、醫事人員、學生實習收費基準表

一、院外醫師、醫事人員代訓費：

(一)代訓期間三個月(含)內

代訓職類	人員別	代訓費(新台幣:元)		
		每月	每週	每日
西醫師	專科醫師	6,000	1,500	300
	次專科醫師	10,000	2,500	500
藥師	藥師	-	3,000	1,500
	國外藥事人員	-	15,000	5,000
護理師	國內護理師	10,000	2,500	500
	腫瘤及化療病房護理師	6,000	1,500	300
	國外護理師	-	25,000	5,000
	護理部短期訓練班	12,000	-	600
	個管師	-	5,000	1,000
其他醫事人員		5,000	1,500	300
其他	感管師	-	2,500	500
	社工師	-	2,500	-
國外人士參與專業研習		-	25,000	5,000

(二)代訓期間三個月以上

代訓職類	人員別	代訓費(新台幣:元)		
		每月	每週	每日
西醫師	專科醫師	6,000	1,500	300
	次專科醫師	8,000	2,000	400
醫事人員	醫事人員	4,000	1,000	200

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

文件名稱	代訓院外醫師、醫事人員、學生實習收費基準	制修訂日期	110/5/6		文件編號	EDUC-2-03-003	
		檢視日期	110/5/6				
機密等級	■一般□敏感□密	權責單位	教學中心	版 本	V12	頁碼/ 總頁數	3/3

二、院外學生實習費：

實習類別	實習費(新台幣:元)
醫學系	2,000 元/月
國外醫學系	1,500 元/週
牙醫系	4,500 元/學期
藥學系	1,000 元/週
營養系	500 元/週
護理科系	1.由專責駐院老師指導：250 元/週。 2. 由本院同仁協助指導：大專生及大學生 250 元/日、研究生 400 元/日。
聽語系	大學生：1,000 元/月 研究生：400 元/日、1,000 元/週
醫務管理系	400 元/週
醫技系	500 元/週
其它各科系	1,000 元/月